附件：

湖南省学生资助研究会参与“三社”力量

精准扶贫落实到户结对帮扶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精准扶贫的一系列重要讲话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定》（中发〔2015〕34号）文件精神，依据《湖南省民政厅 湖南省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印发<引导“三社”力量参与精准扶贫实施方案>的通知》（湘民发〔2016〕17号）中“关于联合社会组织、社区和社会工作专业人才（简称‘三社’）等力量参与精准扶贫，打赢新时期全省扶贫开发攻坚战”的要求，结合我会实际，特制定湖南省学生资助研究会参与“三社”力量精准扶贫落实到户结对帮扶实施方案。

一、帮扶对象

各会员单位所辖贫困地区及院校中扶贫办、民政办“建档立卡”的贫困家庭在读建档立卡学生、非建档立卡的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农村低保家庭学生、农村特困救助供养学生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二、帮扶名额

各会员单位按照要求选定1-5名帮扶学生进行帮扶，研究会再从会员单位结对帮扶名单中评定5名帮扶对象进行重点帮扶。

三、评选办法

本着公平、公正、公开原则，所有会员单位运用低收入家庭核对系统和贫困户建档立卡系统信息平台，从学生的家庭经济状况程度、思想品德、学习成绩、在校表现等方面综合选定1-5名帮扶对象并进行帮扶，填写《湖南省学生资助研究会参与“三社”力量精准扶贫落实到户结对帮扶情况表》（见附件），将材料上交至研究会秘书处，研究会秘书处组织开展评审，最终在上报的帮扶对象名单中选定5名帮扶对象重点进行帮扶。各会员单位及研究会将每年开展此类资助活动进行连续性资助，使更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切实的资助。

四、帮扶形式

结合实际情况，以资金帮扶形式为主，其他多种精准帮扶形式为辅，多措并举，努力为帮扶对象提供最有效的帮扶。

（一）经济帮扶

各会员单位自筹经费为选定的1-5名帮扶对象提供每人1000-3000元/年的结对帮扶资金。研究会为最终选定的5名帮扶对象预计投入10000-20000元以内的结对帮扶资金，该经费来源于湖南省学生资助研究会会费，以后将连续为评定的帮扶对象提供帮扶。

（二）实物帮扶

了解帮扶对象的真正所需，发动资源与力量鼓励力所能及地为帮扶对象个人及家庭送上关怀与帮助，适量为之提供学习用品和生活用品等实物帮扶。

（三）就业帮扶

对面临就业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积极收集和提供就业信息，为其提供更多的就业机会和就业岗位。

五、有关要求

（一）请各会员单位于2017年4月15日之前将结对帮扶的材料上交至湖南省学生资助研究会秘书处。秘书处将组织开展评审活动，最终在上报的帮扶对象名单中选定5名重点帮扶对象及家庭进行帮扶。

（二）请各会员单位在2017年4月之前确定帮扶对象并开展帮扶工作。